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利来”或“挂牌公司”）于2015年7月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自2015年4月担任洁利来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以来，洁利来不断完善治理机制，挂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进行信息披露工作，对兴业证券提出的各项整改意见和建议均积极配合，认真整改落实。

兴业证券在持续督导期间，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洁利来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谨慎核查，依照双方签署的协议、中国证监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督导和协助洁利来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对洁利来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现因洁利来的发展规划需要，经友好协商，兴业证券与洁利来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已经签署《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之终止协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自此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兴业证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20213277
2022年3月7日